



法轮功在中国一直是合法的

中共的洗脑宣传，使很多人疑问：法轮功是不是违法？事实是：中国没有任何一部法律规定法轮功违法。越来越多的律师和法官，认清了这一点。

中国最高效力的法律是《宪法》。翻遍中国《宪法》，没有任何条文规定法轮功违法，相反，《宪法》保障中国公民的信仰自由。

按照中国现行法律体系，在宪法之下，是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及其常务委员会制定的基本法律和其他法律（统称法律）。翻遍中国法律，也找不到任何一部法律说法轮功违法。

“邪教”之说，来自江泽民和党媒《人民日报》。然而公、检、法机关应依法律办案，而不能依照政治运动中的报道或内部指令来办案。

中共在迫害法轮功的过程中一直在以权代法，根本就没讲过法律。中共为了制造迫害借口，导演了“天安门自焚”等诸多假新闻。这恰恰暴露了中共“假恶斗”的本质。◇



▲台湾法轮功学员集体炼功的殊胜场景。台湾是除中国大陆外，修炼法轮功人数最多的地区，约有50多万人。1000多个炼功点遍布300多个城镇。社会各个阶层都有人修炼法轮功。



◀2021年7月18日，纽约地区部份法轮功学员近千人举行反迫害游行传真相，唤良知。

内蒙古法轮功学员被迫害简讯

保安沼监狱残酷迫害法轮功学员

内蒙古保安沼监狱是内蒙古自治区东北四盟市非法关押法轮功学员的主要黑窝，最多时，曾非法关押过20多名法轮功学员。教育科是监狱承担迫害法轮功学员的职能科室，担任过科长的有：李景文、郭明、王文斌（现任）。在这里，被迫害致死的法轮功学员有：田福金（通辽市）、周俭（呼伦贝尔市）、房庆昌（兴安盟）。

2020年5月10日，保安沼监狱教育科牵头，以执行中共政法委文件，以不让未“转化”的法轮功学员流入社会为名，对当时被非法关押在这里的13名法轮功学员强制“转化”，扬言不“转化”就加刑，直至“转化”为止。

主要参与迫害的警察有：王文斌、马纪武、潘喜金等。他们找来几个邪悟的犹太，即所谓的“帮教老师”（就是执邪悟歪理的人），宣扬他们对法轮功的错误理解的一套说辞，来欺骗这些失去自由的大法弟子，指使三个犯人包夹一名大法弟子，24小时全天限制法轮功学员人身自由。

2020年6月12日，恶警把四名未被“转化”的法轮功学员关进小号，监禁了60天，每天两顿饭，每顿两个馒头，菜就是菜汤，食堂改善饭菜，也不给他们，甚至咸菜都没有。

2020年8月10日，监狱又开始对没“转化”的法轮功学员再一

次迫害。这回来的有上次没来过的，她们假惺惺的关心，用她们的“自由”，嘲笑这些失去自由没“转化”的法轮功学员，用中共的所谓大好形势进行误导，拿大法里的话，任意的解释，来宣讲她们的邪悟思想。恶警还播放攻击大法的录像资料，进行洗脑并要求写观后感。

洗脑失败后，恶警就用饥饿法进行迫害法轮功学员，每天就给两个小馒头，一顿一个，并长时间罚站进行体罚，还给被“转化”的好吃的，进行诱惑。

恶警见这些都不能奏效，最后就采取不让睡觉，把手腕和脚腕用布带绑上，用电棍和电枪反复进行电击，威逼“转化”。

赤峰市松山区法轮功学员陈桂兰被非法拘留

2021年7月，赤峰市松山区穆家营子镇法轮功学员陈桂兰在向世人讲法轮大法真相时，遇见一个人，那人听陈桂兰讲法轮大法教人按“真善忍”做好人，就翻脸了，原来他是穆家营子派出所警察，他把陈桂兰绑架到穆家营子派出所。后经陈桂兰讲真相被释放回家。

但是，过了几天，又找陈桂兰把她绑架，到拘留所拘留15天才放回。

穆家营子村民说，那个绑架陈桂兰的人姓潘，原来是个交警，人坏得冒脓。同事都不爱搭理他。调到派出所，又害人。◇

曝光内蒙古女子监狱及呼伦贝尔恶人恶行

江氏集团尽造谣、污蔑、诽谤、迫害之能事，于一九九九年七月开始打压法轮功修炼者，内蒙古是中国大陆被迫害严重的地区之一，众多的法轮功修炼者历经磨难、妻离子散，有的被关入黑窝酷刑折磨，有的被迫害致死。

助纣为虐的人员是知法犯法的帮凶，以下公告呼和浩特监狱迫害大法弟子人员的讯息及相关犯罪事实。

一、自称“首恶”的肖梅

姓名：肖梅

职位：女子监狱攻坚组：科长，（肖梅说自己是首恶，就恨法轮功）

性别：女 年龄（50多岁）

单位：监狱攻坚组

所在地区：内蒙古呼和浩特市昭乌达南口帅家营村，内蒙古自治区第一女子监狱。

家庭住址：内蒙古呼和浩特市

恶行案例：肖梅指使罪犯（也叫包夹）殴打、罚站、剥夺睡觉、灌食、药物迫害、虐待、暴力转化法轮功学员，把监狱最恶毒罪犯弄到攻坚组，无人性的疯狂迫害法轮功学员，剥夺亲属会见权，而且严密封锁监狱迫害法轮功学员的一切信息。对冤狱结束、没转化的法轮功学员，她给各地公安局六一零人员打电话劫持迫害学员，而不通知法轮功学员家属。“没有硝烟

的战场，要百分之百转化法轮功学员”这是她们的邪恶口号。

二、自称是“毒药”的康建伟

姓名：康建伟（音）

职位：监狱攻坚组狱警

性别：男

单位名称：监狱攻坚组

所在地区：内蒙古呼和浩特市昭乌达南口帅家营村，内蒙古自治区第一女子监狱

家庭住址：内蒙古呼和浩特市

恶行案例：康建伟狂妄诽谤攻击法轮功，虐待、暴力转化法轮功学员，康建伟（音）还强迫法轮功学员吃药，否则上刑迫害。扬言说打死算自杀，监狱就是迫害法轮功的暴力机构，他说自己是毒药，还会上明慧网，但起反面作用。

三、六一零办公室主任张铁军

姓名：张铁军

职位：六一零办公室主任

性别：男 年龄：60岁左右

单位：莫尔道嘎森林公司

所在地区：内蒙古自治区呼伦贝尔市、额尔古纳市莫尔道嘎森林公司

家庭住址：内蒙古自治区呼伦贝尔市、额尔古纳市莫尔道嘎镇
电话号：15304707508

恶行案例：张铁军一直参与迫害、多次跟踪法轮功学员，去外地（包括监狱），并非法勾结外地同伙迫害学员，又多次威胁、逼迫

法轮功学员的家人签名、写三书（对大法犯罪）否则影响工作、上学。多次非法闯入民宅，在本地也一直疯狂迫害学员。

四、六一零办人员吴健军（音）

姓名：吴健军（音）

职位：六一零办公室

性别：男 年龄五十多岁

单位名称：莫尔道嘎森林公司

所在地区：内蒙古自治区呼伦贝尔市、额尔古纳市莫尔道嘎森林公司

家庭住址：内蒙古自治区呼伦贝尔市、额尔古纳市莫尔道嘎镇
电话号：15332700227

恶行案例：去监狱劫持法轮功学员，跟踪学员到外地，并勾结外地同伙迫害法轮功学员，并威胁、逼迫法轮功学员的家人写三书（对大法犯罪）否则会影响工作、上学。他扬言停发学员的退休金，三个月后学员的退休金停发。

五、警察晋东强（音）

姓名：晋东强（音）

职位：公安警察

性别：男

单位名称：莫尔道嘎公安局

所在地区：内蒙古自治区呼伦贝尔市、额尔古纳市莫尔道嘎

恶行案例：打电话骚扰法轮功学员及家人。◇

“天安门自焚”——中共炮制的伪案

2001年1月23日，“天安门自焚案”震惊中外。随后，此案的多处造假之处被曝光，揭示中共导演“自焚”是为了煽动民众的仇恨，为迫害法轮功制造借口。

2001年2月4日，美国《华盛顿邮报》发表报导《自焚的火焰照亮了中国的黑幕》，邮报记者亲自到自焚死亡者之一刘春玲的家乡河南开封实地调查，发现刘春玲靠在酒吧三陪为生，不是法轮功学员。

央视录像的慢镜头显示，刘春玲是被警察用重物击打致死。

“自焚者”王进东两腿间盛着汽油的雪碧瓶在火焰中，竟然完好无损；头发最容易被火燎，但是画面中王进东的头发完好。

警察本来是不背着灭火器巡逻的，所谓“自焚”的当天，天安门警察几分钟内从两辆警车里拿出20多个灭火器和灭火毯应付此“突发”事件。造假之处还有很多。◇



图：央视录像中，王进东面部烧坏，棉衣烧烂，但他两腿间盛汽油的塑料雪碧瓶却翠绿如新，最易着火的头发也还完整。警察拎着灭火毯在一旁等待，直到他喊完口号才把毯子盖上，到底是自焚还是演戏？